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8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二路100號
承辦人：黃心潔
電話：03-9907755分機306
電子信箱：jenny22977@ilepb.gov.tw

受文者：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廢字第10600161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6D006875_106D200146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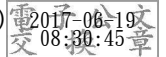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訂定「宜蘭縣政府禁用一次性餐具執行要點」，並依本要點執行期程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6年4月13日府簽結果辦理。
- 二、檢送「宜蘭縣政府禁用一次性餐具執行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縣府各單位、縣府所屬一級機關、縣府所屬二級機關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（文書科）、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（廢棄物管理科）（均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